



中華人民共和國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總部教育局
Education Bureau
Government Secretariat, The Government of the Hong Kong Special Administrative Region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本局檔號 Our Ref.: (47) in EDB(SB) 431/B/396/80 Pt. XI

電話 Telephone: 3509 8504

來函檔號 Your Ref.:

傳真 Fax Line: 2573 3467

香港中區
立法會道 1 號
立法會綜合大樓
立法會秘書處
工務小組委員會秘書
(經辦人：盧慧欣女士)

盧女士：

工務小組委員會
360EP — 粉嶺皇后山第一所設有 30 間課室的小學
361EP — 粉嶺皇后山第二所設有 30 間課室的小學

回應朱凱迪議員的查詢

本局於 2018 年 12 月 11 日收悉朱凱迪議員就上述工程項目的書面查詢。經徵詢相關部門意見後，現綜合回覆如下：

一、學額關注

教育局在 2014 年度小一入學統籌辦法（小一派位）（即申請於 2014 年 9 月入讀小一）開始，實施小一派位下統一派位的修訂安排。簡單來說，教育局在統一派位階段為跨境學童另行提供「統一派位選校名單」，性質就如同為他們設立一個「專網」，由鄰近出入境管制站的八個校網（即屯門：

70(屯門西)、71(屯門東)；元朗：72(天水圍)、74(元朗東)；北區：80(上水)、81(粉嶺)、83(沙頭角)；大埔：84)的所有學校，以及位於其他地區也有跨境學童就讀並準備和願意照顧跨境學童的個別學校撥出部分學位，供跨境學童選擇，以達到分流的目的。以往個別地區（由其是北區）因跨境學童影響而出現學位供應緊張的情況已得到紓緩。隨著「雙非兒童」因應政府於2013年實施「雙非孕婦來港產子的零配額」政策而影響減退，2019年度小一派位共1 079名居於內地的兒童申請自行分配學位，較去年同期減少2 168人（約70%）。

在小一派位下，家長可在自行分配學位階段及統一派位階段甲部「不受學校網限制」的部分選擇任何地區／學校網的學校。至於在統一派位階段乙部「受學校網限制」的部分，在過往數年，居於北區的申請兒童均獲派北區的學校。我們建議在皇后山興建2所全新資助小學是考慮到北區公營小學學位的增長需求（包括皇后山公營房屋發展項目未來可容納人口的需求），以及北區學額供求的推算情況。

二、擬建公共運輸總站之影響

據房屋署表示，毗鄰學校的皇后山公共運輸總站只供公共專營巴士使用，落成後將提供4個乘客上車停車處及2個乘客落車停車處。繁忙時段的最高設計出/入車流約為每小時60班次，而實際每日車流則按運輸署日後因應皇后山發展項目入伙進度所作出的相應公共交通安排而定。

皇后山公共運輸總站採用覆蓋設計，天台高於毗鄰學校地面約18至28米，面向學校的牆身不設任何排氣通風口設施。房屋署已聘請環境顧問公司就擬建的皇后山公營房屋發展計劃，包括公共運輸總站，進行環境評估研究，並已提交環保署審批。按環境評估研究結果顯示，預計的空氣質素符合「香港規劃標準與準則」中有關空氣質素的要求。

此外，房屋署已按照環保署《半封閉式公共交通公共運輸總站的空氣污染管制》的專業守則(ProPECC PN1/98)中訂明的指引和規定，為擬議的公共運輸總站設計機械通風系統，以確保公共運輸總站內受監控的空氣污染物含量(包括二氧化氮(NO₂)，一氧化碳(CO)及二氧化硫(SO₂))符合該專業守則的要求。因此，擬建的皇后山公共運輸總站不會對毗鄰學校環境構成負面影響。

三、天台光伏系統

擬建 2 所學校所需的教學設施已分佈於其他樓層，校舍的天台不會安排教學活動。天台除了綠化項目及設置太陽能光伏板外，亦會安置機電設備。學校可因應實際情況，參加由電力公司推出的「上網電價」計劃。按本局的有關指引，參加有關計劃所得的盈餘(如有的話)須記入學校相關的經費帳目，並用於直接讓學生受惠的用途，而不得以任何形式把有關計劃所產生的收益分派、捐贈或貸款給第三者(包括辦學團體)。

另外，政府已於 2017 年更新了「綠色政府建築物」通告，提升政府建築物利用可再生能源的目標，包括把新建學校和教育用途建築物使用可再生能源的比例由 1%提高至 1.5%的總用電量，及在新建政府建築物撥出最少 10%的可用天台面積予適當規模的可再生能源技術。相關部門會不時因應有關指引的落實情況檢討上述通告的內容。

教育局局長

(陳吳婷婷



代行)

副本送：

財經事務及庫務局局長（經辦人：鄺善恒女士）

環境局局長（經辦人：陳尚敏女士）

建築署署長（經辦人：李嘉倫先生）

房屋署署長（經辦人：關大明先生）

2018 年 12 月 24 日